

財務資料

閣下應將以下有關我們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的討論及分析，連同綜合財務報表以及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中隨附的附註一併閱讀。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有意投資者應閱讀附錄一所載會計師報告全文，且不應僅依賴本節所載資料。以下討論及分析包括涉及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前瞻性陳述。有關該等風險及不確定因素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風險因素」及其他章節。

概覽

根據前瞻報告，按2015年煤炭檢測及檢驗服務產生的收入計，我們是中國最大的煤炭檢測及檢驗服務供應商，市場份額約為18.9%。通過主要位於具有戰略意義的中國主要煤炭交易港口（該等港口合共佔中國2015年下水煤交易總量的80.0%以上）的八個服務中心，我們向客戶提供一套全面的服務，主要包括(1)檢測服務（提供煤炭質量保證）；(2)鑒定服務（確保煤炭數量符合合約規定）；及(3)見證及輔助服務（避免煤炭檢測及運輸過程中的違規或異常事件，並確保鐵路、貨車或傳送帶所運輸煤炭的重量或貨物裝運條件符合合約規定）。我們獨立於客戶，彼等為中國國內煤炭交易參與者，主要包括煤炭開採公司、煤炭分銷公司及發電公司。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大部分收入來自檢測服務，分別佔2013年、2014年及2015年總收入的79.1%、77.3%及81.0%。

我們的收入從2013年的人民幣117.1百萬元增至2014年的人民幣139.5百萬元，並進一步增至2015年的人民幣155.8百萬元，2013年至2015年的年複合增長率為15.3%。我們的毛利從2013年的人民幣68.8百萬元增至2014年的人民幣78.2百萬元，並進一步增至2015年的人民幣80.4百萬元，2013年至2015年的年複合增長率為8.1%。

影響經營業績的主要因素

中國煤炭檢測及檢驗行業受煤炭行業發展及低迷的衍生影響，而煤炭行業受中國整體經濟活動的影響。根據前瞻報告，儘管煤炭行業及經濟整體下滑，煤炭檢測及檢驗行業自2010年至2015年的年複合增長率達27.4%。具體而言，於任何特定期間，我們的財務狀況及經營業務預期會受到下列因素的影響。

財務資料

宏觀經濟環境

因我們的客戶是國內煤炭交易參與者（主要包括煤炭開採公司、煤炭分銷公司及發電公司），煤炭行業的發展或收縮，尤其是煤炭生產、運輸及消耗，將對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產生影響。此外，因煤炭主要用於發電及鋼鐵生產，在中國經濟發展中起到了至關重要的作用，故煤炭的需求易受中國整體經濟狀況的影響。自2008年年底以來，中國經濟增長放緩，因此，2010年至2015年期間中國的GDP增長率從9.5%降至6.9%。該期間內，煤炭消耗量減少，煤炭檢測及檢驗行業增速亦放緩，儘管煤炭消耗量有所減少但其規模卻仍龐大且獨立質保服務在穩步發展的煤炭檢測及檢驗市場中的市場佔有率持續上升，因此，煤炭檢測及檢驗行業於2010年至2015年仍維持了27.4%的年複合增長率。詳情請參閱「行業概覽－中國煤炭檢測及檢驗行業」。

因此，由於煤炭產量及消耗量受中國經濟發展影響，我們的業務經營及財務狀況在某種程度上亦受其影響。中國經濟下滑可能會對煤炭產量及消耗量以及對我們的服務需求造成影響。

煤炭檢測及檢驗行業的發展

中國煤炭檢測及檢驗行業（包括獨立質保供應商）的歷史相對較短。隨著中國煤炭行業自由化深化，為確保公平競爭，煤炭供應商及客戶日益向獨立檢測企業尋求意見。儘管近年中國經濟及煤炭消耗量整體下滑，中國煤炭檢測及檢驗行業自2010年至2015年的年複合增長率達27.4%。我們的業務經營、財務狀況及前景因此受限於中國煤炭檢測及檢驗行業的未來發展。

中國煤炭檢測及檢驗市場呈現穩步發展。根據前瞻報告，2015年，進行質量檢測或檢驗的煤炭總量達8億噸，僅約佔同年煤炭消耗量的24.9%。按中國慣例，煤炭檢測由煤炭供應商或客戶在裝卸貨物時進行。隨著煤炭行業的自由化，煤炭供應商及客戶日益要求由與檢測結果並無利害關係的第三方進行檢測及檢驗，提供可靠的煤炭質量及數量保證，如今這已成為煤炭的定價基準。

煤炭生產及消耗相關政策的收緊亦會對我們的業務經營及財務狀況產生影響。加強對環保的規管，可能會就生產、分銷或耗用質量低劣煤炭追究法律責任，這或會帶動對獨立質保服務的需求。近年來，為符合不斷提高的監管要求，客戶檢測有毒物質的需求亦增加，而我們通常對該等額外檢測服務收取較高費用。

財務資料

管理人工成本的能力

我們的經營業績受管理人工成本的能力影響，而人工成本為銷售成本中最大組成部分。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銷售成本中的人工成本分別為人民幣27.2百萬元、人民幣36.4百萬元及人民幣39.4百萬元，分別佔同期總收入的23.2%、26.1%及25.3%。人工成本主要由僱員的薪金、花紅及社會保障福利組成。人工成本增加反映在往績記錄期間業務擴張令僱員人數及薪酬增加。此外，我們吸引及留住主要員工（尤其是合資格檢測及檢驗專業人員及研發人員）的能力是我們具競爭力的關鍵因素。對該等人士的競爭可能需要我們提供更高的薪酬及其他福利方能將其吸引及留住，但此舉將會增加我們的人工成本。

部分由於為了控制人工成本的升幅，我們已將研發工作集中於建立自動化採樣及檢測程序，這會減少服務過程中涉及的人手及提升服務效率。詳情請參閱「業務－研發」。如未能有效管理人工成本，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盈利能力或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下表載列敏感度分析，顯示在其他因素保持不變的情況下，假設性波動對人工成本的影響。假設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各年的波動為10.0%及30.0%，這反映出過往的近似波動。

人工成本的假設性波動	+10%	-10%	+30%	-30%
	(%)			
<i>對2013年部分財務指標的影響</i>				
毛利率變動	-2.3	2.3	-7.0	7.0
純利率變動	-2.0	2.0	-6.0	6.0
<i>對2014年部分財務指標的影響</i>				
毛利率變動	-2.6	2.6	-7.8	7.8
純利率變動	-2.2	2.2	-6.7	6.7
<i>對2015年部分財務指標的影響</i>				
毛利率變動	-2.5	2.5	-7.6	7.6
純利率變動	-2.1	2.1	-6.3	6.3

公開招標

我們的客戶大部分為國有煤炭開採公司，該類客戶近年來增加要求通過進行公開招標程序將煤炭檢測及檢驗服務外包。由於公開招標通常為保持特定港口或地區服務的年度留存率而進行，如果我們不能滿足公開招標中訂明的要求，可能在該合同期間失去客戶在某個港口及地區的業務，從而可能對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財務資料

此外，公開招標是一項競爭性招標程序，當中納入多項標準，包括質量及價格。我們可能為非價格原因（如檢測質量及品牌知名度）贏得招標程序，我們亦可能被迫提交低於我們在沒有公開招標的競爭情況下向客戶所收取費用的報價。因而，客戶採納公開招標程序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盈利能力造成影響。

稅務優惠

我們的經營業績受中國適用稅率的變動影響，中國為我們業務所在地及全部收入來源地。中國一般適用的企業所得稅率為25.0%。若干企業、行業及地區可獲稅務優惠。例如，我們主要的中國經營實體華夏力鴻於2011年11月獲認可為「高新科技企業」，因此有權於2011年、2012年及2013年按優惠企業所得稅率15.0%繳稅。「高新科技企業」資格每三年審查續期一次，華夏力鴻於2014年10月已延續其「高新科技企業」資格，獲准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繼續按優惠企業所得稅率15.0%繳稅。如我們在資格到期後未能續期，未來未必能繼續享有優惠企業所得稅率，這可能對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盈利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競爭

根據前瞻報告，中國現有約300家煤炭檢測公司。大多數煤炭檢測公司為服務某個港口或貿易區的本地公司；2015年，就收入而言，五大參與者合共佔據市場份額61.1%。近年來，由於國有企業採納公開招標政策，將煤炭檢測及檢驗服務外包，我們預計競爭將會加劇。鑒於我們可通過位於中國主要煤炭交易港口的服務中心為客戶提供服務，我們主要與遍佈全國的煤炭檢測公司（包括SGS及中國檢驗認證集團）競爭。詳情請參閱「行業概覽」。

由於我們專注於提供煤炭檢測及檢驗服務，我們致力於建立專為煤炭檢測而設的管理系統及質量控制系統與競爭對手競爭，以獲得煤炭檢測及檢驗市場。倘我們的跨國同業投入更多財務及人力資源於中國發展煤炭檢測服務，或倘政府政策有變，對國有同業更為有利，我們可能無法有效競爭。我們亦可能被迫於競爭變得激烈的地理市場開設新服務中心，或將管理層的注意力及財務資源重新分配，以加強某一項成為競爭重點的服務。在競爭激烈的公開招標過程中，我們可能須向客戶提供較低招標價或向客戶提供更優惠的條款，以提高我們招標的競爭力。倘我們無法在中國煤炭檢測及檢驗行業有效競爭，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及前景可能會受到重大不利影響。

財務資料

呈列基準

本公司於2015年7月29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責任公司。重組完成後，本公司於2015年12月16日成為本集團旗下各公司的控股公司。重組後，本集團（包括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被視為存續實體，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猶如當前集團架構於整個往績記錄期間或自相關實體分別註冊成立或收購相關實體日期起（以較短期間者為準）一直存在。有關重組的詳情，請參閱「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

在編製本集團於往績記錄期間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本集團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時，猶如整個往績記錄期間或自相關實體註冊成立或收購相關實體日期（視情況而定）起，當前集團架構一直存在。概未因重組作出任何調整以反映公允價值，或確認任何新資產或負債。

主要會計政策及估計

我們已確認若干對編製財務報表而言屬重要的會計政策及估計。對理解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而言屬重要的主要會計政策及估計的詳情，載於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的附註2及附註3。部分會計政策涉及主觀假設及估計以及有關會計項目的綜合判斷。於各情況下，該等會計項目的釐定須由管理層根據日後可能出現變動的資料及財務資料作出判斷。審核財務報表時，閣下應考量(1)我們選定的主要會計政策；(2)影響應用有關政策的判斷及其他不確定因素；及(3)已呈報業績對狀況及假設變動的敏感度。下文載列我們認為編製財務報表時所採用涉及最重要估計及判斷的會計政策。

金融資產減值

我們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是否有任何客觀證據顯示一項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出現減值。倘於資產初步確認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影響該項或該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而該影響能夠可靠估計，則存在減值。減值證據可能包括單個債務人或一組債務人正面臨重大財務困難、違約或未能償還利息或本金、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有可觀察數據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的減少，例如欠款數目或與違約相關的經濟狀況出現變動。

財務資料

非金融資產（商譽除外）減值

我們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所有非金融資產是否出現任何減值跡象。我們每年及於存在有關跡象時對無限年期的無形資產進行減值測試。當有跡象表明賬面值或不可收回時對其他非金融資產進行減值測試，當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即其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兩者之較高者）時，則存在減值。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乃根據按公平原則進行具約束力的類似資產出售交易所得的數據，或可觀察市價減出售資產的增量成本計算得出。計算使用價值時，管理層須估計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預計未來現金流量，並選用適合的貼現率計算該等現金流量的現值。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以及投資物業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

為釐定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以及投資物業的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我們定期審視市場狀況的變化、預期實物耗損及資產維護情況。資產可使用年期是根據我們以類似方式使用類似資產的過往經驗估計。如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以及投資物業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或剩餘價值與之前估計不同，則應調整折舊金額。於各報告期末，我們按情況變化審視可使用年期及剩餘價值。

我們按各項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計算折舊，以撇銷其成本至剩餘價值。就此而言，主要年率如下：

樓宇	4.75%
車輛	23.75%
電子設備及其他	19%至31.67%
租賃物業裝修	20%至33.33%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與於損益外確認的項目相關所得稅於損益外的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可自稅務機關收回或支付予稅務機關的金額，根據於報告期末已實施或實質上實施的稅率（及稅法），並計及本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當時的詮釋及慣例計算。

遞延稅項就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的稅基與其就財務報告而言的賬面值之間所有暫時性差額以負債法撥備。

財務資料

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惟：

- 倘若遞延稅項負債於初步確認商譽或一宗非業務合併交易的資產或負債時產生，且在交易時對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均無影響，則屬例外；及
- 就於附屬公司、聯繫人及合資企業的投資相關的應課稅暫時性差額而言，倘若撥回暫時性差額的時間可以控制，且暫時性差額可能不會在可預見未來撥回，則屬例外。

對於所有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結轉的未動用稅項抵免及任何未動用稅項虧損，遞延稅項資產一律確認入賬。若日後有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扣該等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結轉的未動用稅項抵免及任何未動用稅項虧損，則遞延稅項資產確認入賬，惟：

- 倘與可扣減暫時性差額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於初步確認一宗非業務合併交易的資產或負債時產生，且在交易時對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均無影響，則屬例外；及
- 就於附屬公司、聯繫人及合資企業的投資相關的可扣減暫時性差額而言，僅在暫時性差額有可能在可預見未來撥回，且日後有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扣該等暫時性差額時，方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予以審閱。若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用以抵扣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則扣減遞延稅項資產賬面值。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並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用以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按預期應用於該期間（當資產被變現或負債被清還時）的稅率，並基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計量。

倘存在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可以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且遞延稅項與同一課稅實體及同一稅務機關有關，則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可予抵銷。

財務資料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概要。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收入	117,096	100%	139,480	100%	155,789	100%
銷售成本	(48,307)	41.3%	(61,270)	43.9%	(75,340)	48.4%
毛利	68,789	58.7%	78,210	56.1%	80,449	51.6%
銷售及分銷開支	(1,603)	1.4%	(930)	0.7%	(1,374)	0.9%
行政開支	(27,322)	23.3%	(32,410)	23.2%	(45,548)	29.2%
其他收入及收益	1,097	0.9%	793	0.6%	1,209	0.8%
其他開支	(221)	0.2%	(1,095)	0.8%	(602)	0.4%
融資成本	(88)	0.1%	—	—	(1,111)	0.7%
所得稅前利潤	40,652	34.7%	44,568	32.0%	33,023	21.2%
所得稅開支	(5,489)	4.7%	(6,565)	4.7%	(5,448)	3.5%
年內利潤	<u>35,163</u>	<u>30.0%</u>	<u>38,003</u>	<u>27.2%</u>	<u>27,575</u>	<u>17.7%</u>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35,303	30.1%	38,044	27.3%	27,607	17.7%
非控股權益	(140)	0.1%	(41)	0.03%	(32)	0.02%
於隨後期間重新分類至 損益的其他全面收益 (扣除稅款)						
換算海外業務的 匯兌差額	—	—	—	—	753	0.5%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u>35,163</u>	<u>30.0%</u>	<u>38,003</u>	<u>27.3%</u>	<u>28,328</u>	<u>18.2%</u>
以下各項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35,303	30.1%	38,044	27.3%	28,360	18.2%
非控股權益	(140)	0.1%	(41)	0.03%	(32)	0.02%

財務資料

收入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主要自提供一套全面的服務獲得收入，主要包括(1)檢測服務(提供煤炭質量保證)；(2)鑒定服務(確保煤炭數量符合合約規定)；及(3)見證及輔助服務(避免煤炭檢測及運輸過程中的違規或異常事件，並確保鐵路、貨車或傳送帶所運輸煤炭的重量符合合約規定)。我們亦主要自銷售檢測設備及工具錄得小額收入。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我們的總收入分別為人民幣117.1百萬元、人民幣139.5百萬元及人民幣155.8百萬元。下表載列所示期間的收入部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提供服務	116,614	99.6%	139,375	99.9%	155,667	99.9%
其他 ⁽¹⁾	482	0.4%	105	0.1%	122	0.1%
合計	117,096	100.0%	139,480	100.0%	155,789	100.0%

(1) 指主要來自通過目前正在清盤的附屬公司華創億源銷售檢測設備及儀器的收入。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按服務類型劃分的服務提供收入明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檢測服務	92,588	79.1%	107,777	77.3%	126,114	81.0%
鑒定服務	17,700	15.1%	22,534	16.2%	21,814	14.0%
見證及輔助服務	6,326	5.4%	9,064	6.4%	7,739	4.9%
合計	116,614	99.6%	139,375	99.9%	155,667	99.9%

財務資料

我們自成立以來一直提供煤炭檢測服務，並自此開發了檢驗各種煤炭質量指標全方位的檢測服務。檢測服務所得收入從2013年的人民幣92.6百萬元增至2014年的人民幣107.8百萬元。於該等期間檢測服務收入增加乃主要由於通過公開招標或私下磋商的業務量增加。2015年，檢測服務收入進一步增至人民幣126.1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努力加深與若干大客戶的業務關係，來自該等客戶的服務訂單增加。於往績記錄期間，檢測服務為最大收入來源，分別佔2013年、2014年及2015年總收入的79.1%、77.3%及81.0%。

鑒定服務所得收入亦佔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收入的重大部分。鑒定服務所得收入從2013年的人民幣17.7百萬元增至2014年的人民幣22.5百萬元，主要由於通過公開招標或私下磋商的業務量增加。2015年，鑒定服務所得收入微跌至人民幣21.8百萬元，主要由於服務定價降低，部分被若干港口的業務量增加所抵銷。於往績記錄期間，鑒定服務為我們第二大收入來源，分別佔2013年、2014年及2015年總收入的15.1%、16.2%及14.0%。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亦從提供包括見證、稱重檢驗、煤垛稱重及鑒定以及技術諮詢等見證及輔助服務取得收入。我們致力於為客戶提供多樣化服務及一體化解決方案。來自見證及輔助服務的收入分別佔2013年、2014年及2015年總收入的5.4%、6.4%及4.9%。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人工成本、港口費用、租金開支、車輛開支及各項與業務相關的其他開支。2013年、2014年及2015年，銷售成本分別約為人民幣48.3百萬元、人民幣61.3百萬元及人民幣75.3百萬元，分別佔同期收入的41.3%、43.9%及48.4%。於往績記錄期間，銷售成本增加主要是由於僱員人數增加及基本薪酬提高導致人工成本增加及港口費用增加，這總體上與業務發展一致。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銷售成本的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人工成本	27,151	23.2%	36,392	26.1%	39,416	25.3%
港口費用	10,613	9.1%	10,190	7.3%	20,234	13.0%
租賃開支	2,143	1.8%	3,771	2.7%	4,072	2.6%
車輛開支	2,459	2.1%	3,114	2.2%	3,591	2.3%
折舊及攤銷	1,863	1.6%	2,226	1.6%	2,923	1.9%
差旅開支	1,332	1.2%	1,764	1.3%	1,446	0.9%
其他 ⁽¹⁾	2,746	2.3%	3,813	2.7%	3,658	2.4%
合計	48,307	41.3%	61,270	43.9%	75,340	48.4%

(1) 主要包括辦公費用、通訊費用、工作場所安全費用、耗材及維修費用。

於往績記錄期間，人工成本、港口費用、租賃開支及車輛開支為我們業務中的主要成本。人工成本主要包括支付僱員的薪資、花紅及社會保險福利。人工成本增加反映於往績記錄期間業務擴張令僱員人數增加及基本薪酬提高。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銷售成本中的人工成本分別佔我們總收入的23.2%、26.1%及25.3%。港口費用主要包括我們就允許技術人員及現場檢驗員使用港務局的港口設施、設備及區域進行採樣、水尺計重及其他現場活動按月或按季度向其作出的付款。港口費用增加乃主要由於我們於往績記錄期間的業務量增加（尤其是華北的港口）。租金開支主要包括就實驗室及僱員宿舍租賃物業支付的租金。租金開支增加乃主要由於我們需要更多租賃物業來支持日益增加的業務量及為增加的僱員提供住宿。

毛利及毛利率

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我們的毛利分別為人民幣68.8百萬元、人民幣78.2百萬元及人民幣80.4百萬元。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毛利率分別為58.7%、56.1%及51.6%。於往績記錄期間，毛利的增幅整體上與我們業務量的增幅一致。於往績記錄期間，毛利率微跌主要由於煤炭市場不景氣以及僱員人數及薪酬增加令人工成本增加。

財務資料

其他收入及收益

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我們的其他收入及收益分別為人民幣1.1百萬元、人民幣0.8百萬元及人民幣1.2百萬元。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政府補助及處置可供出售投資的收益。政府補助為主管監管機構向合資格收款人授出的一次性補助。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我們收到的政府補助分別為人民幣618,000元、人民幣57,000元及人民幣149,000元。於2013年，我們收到北京朝陽區科學技術委員會的一次性補助人民幣600,000元，用以支持我們的研發活動。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我們亦分別收到處置可供出售投資的收益總額人民幣397,000元、人民幣661,000元及人民幣901,000元。該等投資主要包括我們使用手頭現金自商業銀行購買的低風險金融產品。有關我們財政政策的詳情，請參閱「—有關綜合財務狀況表若干項目的討論—可供出售投資」。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主要包括人工成本及招標開支。人工成本包括向銷售人員支付的薪資、花紅及社會保障福利，且於往績記錄期間，人工成本保持穩定。我們的招標開支因初次調查及招標評估、編製投標文件及進行與公開投標流程相關的其他活動產生。我們於2014年的投標開支減少，主要由於該年度內主要客戶並未進行招標。下表載列所示期間銷售及分銷開支的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人工成本	375	0.3%	397	0.3%	491	0.3%
公開招標開支	325	0.3%	151	0.1%	327	0.2%
宣傳開支	529	0.5%	—	—	—	—
車輛開支	3	0.0%	138	0.1%	23	0.1%
差旅開支	205	0.2%	70	0.1%	202	0.1%
其他	166	0.1%	174	0.1%	331	0.2%
合計	1,603	1.4%	930	0.7%	1,374	0.9%

2013年的宣傳開支主要來自為慶祝我們成立五週年而邀請客戶及業內人士參加的公司活動，該活動有助於我們與客戶建立業務關係及增強我們的品牌知名度。除該一次性開支外，於2013年至2014年，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保持穩定。2015年，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增至人民幣1.4百萬元，這主要反映公開投標開支增加。

財務資料

行政開支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的行政開支部分。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人工成本	8,657	7.4%	10,948	7.8%	13,523	8.7%
研發開支	6,935	5.9%	7,632	5.5%	7,079	4.5%
折舊及攤銷	3,787	3.2%	4,243	3.0%	3,713	2.4%
車輛開支	1,346	1.2%	1,004	0.7%	1,101	0.7%
租金及物業開支	1,973	1.7%	2,195	1.6%	2,607	1.7%
辦公室開支	1,440	1.2%	3,169	2.3%	3,304	2.1%
服務開支	751	0.6%	899	0.6%	10,826	6.9%
其他	2,433	2.1%	2,320	1.7%	3,395	2.2%
合計	<u>27,322</u>	<u>23.3%</u>	<u>32,410</u>	<u>23.2%</u>	<u>45,548</u>	<u>29.2%</u>

我們的行政開支主要包括行政人員的人工成本及研發開支。人工成本包括向行政人員支付的薪資、花紅及社會保障福利，於往績記錄期間，人工成本增加主要反映行政人員人數增加及基本薪酬提高。我們的服務開支包括就業務經營及[編纂]相關的專業服務支付的費用。於2015年，服務開支顯著增長的主要原因是我們就專業顧問提供的有關[編纂]的服務支付人民幣10.0百萬元費用。

其他開支

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我們分別錄得其他開支人民幣0.2百萬元、人民幣1.1百萬元及人民幣0.6百萬元，主要包括向銀行支付的手續費及壞賬撥備。

財務成本

我們的財務成本主要指借款利息。於2013年，因就2013年悉數償還的關聯方借款支付利息，我們產生財務成本人民幣0.1百萬元。於2015年，因就我們於2015年產生的借款支付利息，我們產生財務成本人民幣1.1百萬元。

財務資料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主要包括向本集團徵收的中國企業所得稅及因會計與應課稅溢利之間的時間差所產生遞延稅項開支。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所得稅開支。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即期所得稅	5,923	7,424	5,425
遞延所得稅	(434)	(859)	23
所得稅開支總額	5,489	6,565	5,448

根據開曼群島稅務法則及法規，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無需於開曼群島繳納任何所得稅、遺產稅、公司稅、資本利得稅或其他稅項。此外，我們支付的股息無需於開曼群島及英屬維爾京群島繳納預扣稅。

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因為我們並無任何應課稅利潤須繳納香港利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撥備以根據《企業所得稅法》所釐定中國公司應課稅利潤25.0%的法定稅率為基準。除符合稅務優惠政策資格者外，《企業所得稅法》按統一企業所得稅率25.0%向所有內外資企業徵稅。往績記錄期間，根據《企業所得稅法》及其實施細則，我們的中國附屬公司（華夏力鴻除外）需繳納25.0%的企業所得稅。於2011年11月，華夏力鴻獲北京市科學技術委員會頒發「高新技術企業」證書，並因此有權於2011年、2012年及2013年享有15.0%的所得稅優惠稅率。於2014年10月，華夏力鴻重續其「高新技術企業」身份，因而可於2014年、2015年及2016年繼續享有15.0%的所得稅優惠稅率。2013年、2014年及2015年，我們的實際所得稅率分別為13.5%、14.7%及16.5%。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已編製所有重要稅務文件，並向中國相關稅務機關繳清所有重大未清償稅務負債。我們並不知悉與有關稅務機關存在任何未了結或潛在的爭議。

年內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2013年、2014年及2015年，我們的年內利潤分別為人民幣35.2百萬元、人民幣38.0百萬元及人民幣27.6百萬元。

財務資料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

由於上述原因，2013年、2014年及2015年，我們分別錄得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全面收益總額人民幣35.3百萬元、人民幣38.0百萬元及人民幣28.4百萬元。

經營業績

2015年與2014年比較

收入

我們的總收入從2014年的人民幣139.5百萬元增至2015年的人民幣155.8百萬元，增幅為11.7%，主要反映了(1)檢測服務收入增加17.0%；部分被(2)鑒定服務收入降低3.1%所抵銷。

檢測服務

我們的檢測服務收入從2014年的人民幣107.8百萬元增至2015年的人民幣126.1百萬元，增幅為17.0%，主要原因是我們努力加深與若干大客戶的業務關係，令來自該等客戶的服務訂單增加。

鑒定服務

我們的鑒定服務收入從2014年的人民幣22.5百萬元減至2015年的人民幣21.8百萬元，減幅為3.1%，主要由於(1)公開招標過程的價格競爭及該期間煤炭市場不景氣，令服務定價降低；部分被(2)若干港口的業務量增加所抵銷。

見證及輔助服務

2014年及2015年，我們的見證及輔助服務收入分別為人民幣9.1百萬元及人民幣7.7百萬元。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從2014年的人民幣61.3百萬元增至2015年的人民幣75.3百萬元，增幅為22.8%。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我們於黃驊港開展檢測服務，令人工成本整體增加及產生黃驊港港口費用人民幣9.6百萬元。

毛利及毛利率

我們的毛利從2014年的人民幣78.2百萬元增至2015年的人民幣80.4百萬元，增幅為2.8%。我們的毛利率從2014年的56.1%減至2015年的51.6%，主要由於公開招標過程的價格競爭及銷售成本增加，令檢測服務的服務定價溫和下跌。

財務資料

其他收入及收益

2014年及2015年，我們分別錄得其他收入及收益人民幣0.8百萬元及人民幣1.2百萬元。其他收入及收益增加主要反映我們使用可用現金於自商業銀行購買的低風險金融產品的投資持續增長。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從2014年的人民幣0.9百萬元增至2015年的人民幣1.4百萬元，增幅為55.6%，主要原因是我們增加參與公開招標，令公開招標開支增加。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從2014年的人民幣32.4百萬元增至2015年的人民幣45.5百萬元，增幅為40.4%，主要原因是(1)為支持我們在黃驛港新推出的檢測服務而增加當地業務經營部門的僱員人數，從而令人工成本增加人民幣2.6百萬元；及(2)有關專業顧問就[編纂]所提供服務的服務開支人民幣10.0百萬元。

其他開支

我們的其他開支從2014年的人民幣1.1百萬元減至2015年的人民幣0.6百萬元，減幅為45.5%，主要由於壞賬撥備因於2015年收回或撤銷而減少。

財務成本

2015年，我們產生財務成本人民幣1.1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就借款人民幣50.0百萬元支付利息。

稅前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稅前利潤從2014年的人民幣44.6百萬元減至2015年的人民幣33.0百萬元，減幅約為26.0%。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從2014年的人民幣6.6百萬元減至2015年的人民幣5.4百萬元，減幅為18.2%，主要因為我們所增加的毛利部分被與[編纂]相關的[編纂]開支所抵銷。2014年及2015年，我們的實際稅率分別為14.7%及16.5%

年內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純利從2014年的人民幣38.0百萬元減至2015年的人民幣27.6百萬元，減幅為27.4%。

財務資料

2014年與2013年比較

收入

我們的總收入從2013年的人民幣117.1百萬元增至2014年的人民幣139.5百萬元，增幅為19.1%，主要反映了(1)我們的檢測服務收入增加16.4%；(2)我們的鑒定服務收入增加27.1%；及(3)我們的見證及輔助服務收入增加44.4%。

檢測服務

我們的檢測服務收入從2013年的人民幣92.6百萬元增至2014年的人民幣107.8百萬元，增幅為16.4%。2014年收入增加主要由於(1)一名現有主要客戶增加服務訂單令南京港及天津港業務增加；(2)由於2013年中在一名主要客戶的公開招標中成功投標令天津港業務增加；及(3)於2014年投入服務的珠海新服務中心帶來收入貢獻，部分被(4)秦皇島港及廣州港業務主要受煤炭市場不景氣影響而下降所抵銷。

鑒定服務

我們的鑒定服務收入從2013年的人民幣17.7百萬元增至2014年的人民幣22.5百萬元，增幅為27.1%，主要原因(1)由於2013年中在一名主要客戶的公開招標中成功投標令天津港帶來全年收入貢獻；(2)經私下磋商而簽訂一份新的年度服務協議令秦皇島港的業務增加；及(3)於2014年投入服務的珠海新服務中心帶來收入貢獻。

見證及輔助服務

我們的見證及輔助服務收入從2013年的人民幣6.3百萬元增至2014年的人民幣9.1百萬元，增幅為44.4%，主要由於我們透過推銷見證及輔助服務努力使服務多樣化。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從2013年的人民幣48.3百萬元增至2014年的人民幣61.3百萬元，增幅為26.9%，主要由於為支援我們的發展增加僱員人數使人工成本增加，以及為留住人才提高基本薪酬。

毛利及毛利率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毛利從2013年的人民幣68.8百萬元增至2014年的人民幣78.2百萬元，增幅為13.7%。我們的毛利率從2013年的58.7%減至2014年的56.1%，主要原因是為支援業務量增長而增加僱員人數，以及增加薪酬留住人才，令人工成本增加34.0%。

其他收入及收益

於2013年及2014年，我們分別錄得其他收入及收益人民幣1.1百萬元及人民幣0.8百萬元。2014年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金融產品投資。2013年其他收入及收益主要包括支持研發活動的一次性政府補助人民幣600,000元。

財務資料

銷售及分銷開支

我們的銷售及分銷開支從2013年的人民幣1.6百萬元減至2014年的人民幣0.9百萬元，減幅為43.8%，主要由於2013年，我們就邀請客戶及業內人士參加的慶祝本公司五週年公司活動而產生一次性廣告開支，該活動有助我們與客戶建立業務關係及增強我們的品牌知名度。

行政開支

我們的行政開支從2013年的人民幣27.3百萬元增至2014年的人民幣32.4百萬元，增幅為18.7%，主要原因是(1)行政人員數目及其薪酬增加令行政人員人工成本增加；及(2)與進行內部培訓及研討會及採購辦公室物資相關的辦公室開支。

其他開支

於2013年及2014年，我們分別錄得其他開支人民幣0.2百萬元及人民幣1.1百萬元。於2014年，我們就應收主要客戶人民幣0.8百萬元的壞賬作出撥備。

財務成本

於2013年，我們就關聯方借款支付利息而產生財務成本人民幣88,000元，該借款已於2013年悉數償還。

稅前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稅前利潤從2013年的人民幣40.7百萬元增至2014年的人民幣44.6百萬元，增幅約為9.6%。

所得稅開支

我們的所得稅開支從2013年的人民幣5.5百萬元增至2014年的人民幣6.6百萬元，增幅為20.0%，反映我們的收入增加。於2013年及2014年，我們的實際稅率分別為13.5%及14.7%。

年內利潤

由於上述原因，我們的純利從2013年的人民幣35.2百萬元增至2014年的人民幣38.0百萬元，增幅為8.0%。

財務資料

有關綜合財務狀況表若干項目的討論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綜合財務狀況表概要。

	截至12月31日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20,629	50,494	35,455
投資物業	—	—	23,493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4,054	7,744	10,572
商譽	572	572	572
無形資產	54	57	50
遞延稅項資產	1,658	2,517	2,49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417	1,923	322
非流動資產總值	27,384	63,307	72,958
流動資產			
存貨	401	305	—
貿易應收款項	25,053	17,180	29,039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712	4,091	9,339
可供出售投資	11,000	31,500	26,000
已抵押存款	—	933	3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091	20,066	58,147
流動資產總值	68,257	74,075	122,558
權益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	—	65
實繳資本盈餘	15,000	15,000	—
儲備	56,995	95,066	60,773
非控股權益	513	193	161
權益總額	72,508	110,259	60,999
負債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005	2,205	4,096
客戶墊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19,430	23,388	75,558
計息銀行貸款	—	—	30,000
應納稅款	1,698	1,530	4,603
流動負債總額	23,133	27,123	114,257
流動資產淨值	45,124	46,952	8,301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72,508	110,259	81,259
非流動負債			
其他計息借款	—	—	20,000
應付利息	—	—	260
非流動負債總額	—	—	20,260
資產淨值	72,508	110,259	60,999

財務資料

於往績記錄期間存貨減少反映出華創億源原材料採購額及產量減少，因為我們的業務重心側重於服務供應。

貿易應收款項

於往績記錄期間，貿易應收款項主要指就日常業務過程中我們所提供的服務應收客戶款項。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分別為人民幣25.1百萬元、人民幣17.2百萬元及人民幣29.0百萬元。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貿易應收款項的詳情。

	截至12月31日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25,102	18,283	29,798
減：減值撥備	(49)	(1,103)	(759)
貿易應收款項－淨值	25,053	17,180	29,039

我們的交易條款通常基於信用，但倘為新客戶或其他一般客戶（以服務訂單為基準），我們通常要求其就服務提前付款。我們通常根據年度服務協議向固定客戶授出最多90日且設有最高信貸限期的信貸期。從截至2013年12月31日至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貿易應收款項下跌，主要由於加大收款力度，改善了流動資金狀況。為增強我們與信譽良好的大型客戶的業務關係，我們已採用更靈活的信貸安排，並視情況接受延期付款，這亦為截至2015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大幅增加的原因。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未償還貿易應收款項中約90%於截至最後可行日期已結清。截至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的減值撥備增加乃主要由於一名主要客戶逾期付款。

我們尋求嚴格控制未償還應收款項，並已成立信貸管理部門以減少信貸風險。此外，高級管理人員定期審核逾期結餘。我們並未就貿易應收款項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用提升，且貿易應收款項均不計息。

財務資料

我們就貿易應收款項作出減值虧損之政策乃基於對應收款項的可收回性評估及賬齡分析，須運用判斷及估計。倘出現事件或情況變化表明結餘可能無法收回，則就應收款項作出撥備。我們持續密切審閱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及任何逾期結餘並評估逾期結餘的可收回性。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基於發票日期及撥備淨額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截至12月31日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以內	19,305	14,985	22,916
三至六個月	4,987	1,461	3,435
六個月至一年	761	711	2,688
一至兩年	-	23	-
合計	25,053	17,180	29,039

於報告期末，未逾期亦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與大量多元化客戶有關，該等客戶近期並無拖欠款項。已逾期但未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與大量獨立客戶有關，該等客戶與本集團的往績記錄關係良好。根據過往經驗，由於貿易應收款項的信貸質量自初步授出之日起直至各報告期末並未出現重大變動且逾期款項可收回，管理層認為，無需就該等結餘作出減值準備。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被認為不會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

	截至12月31日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逾期亦未減值	19,305	14,087	21,623
逾期三個月以內	4,987	1,100	2,466
逾期三至九個月	754	171	1,295
合計	25,046	15,358	25,384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貿易應收款項的平均周轉日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日數 ⁽¹⁾	59	55	54

(1) 貿易應收款項周轉日數乃按年初及年末貿易應收款項平均值除以相關年度的收入再乘以365日計算。

財務資料

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我們的貿易應收款項平均周轉日數保持平穩。有關該等逾期應收款項，我們定期跟進有關客戶付款事宜並監控其信貸價值。我們認為於往績記錄期間的貿易應收款項平均周轉日數增加並不會對我們經營活動所產生的現金產生重大不利影響。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主要指租金付款、增值稅、在建工程預付款項及參與公開招標流程而支付的按金。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分別為人民幣2.7百萬元、人民幣4.1百萬元及人民幣9.3百萬元。於2014年的增加主要歸因於為支持業務發展而擴大我們的設施令主要用作在建工程的預付款項增加人民幣1.5百萬元。於2015年的增加主要歸因於我們更多地參與公開招標，以及就[編纂]支付專業顧問的預付款項。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詳情。

	截至12月31日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84	248	322
預付款項	1,479	3,765	6,772
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627	2,001	2,567
減：減值撥備	(61)	-	-
減：被劃分為非流動資產的部分	(417)	(1,923)	(322)
	2,712	4,091	9,339
預付款項、按金及 其他應收款項 – 流動資產部分	2,712	4,091	9,339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概無重大減值。被列入上述結餘的金融資產存在應收款項，但近期概不存在拖欠事宜。

可供出售投資

可供出售投資主要指自2011年起使用手頭現金自商業銀行購買的低風險金融產品。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我們金融產品的公允價值分別為人民幣11.0百萬元、人民幣31.5百萬元及人民幣26.0百萬元。我們以審慎的資金營運來管理於金融產品的投資。我們僅向聲譽良好的商業銀行提供的低風險金融工具進行投資，該等金融工具可於當日或較短通知期間內贖回，主要包括銀行發行的理財產品，如債券、貨幣市場基金及同業存款。我們在一年中於須滿足實時資金需求時多次購買並贖回金融產品，因此與購買及處置金融產品有關的現金流量顯著高於年末結餘。我們的風險控制措施主要包括(1)物色聲

財務資料

譽良好的銀行；(2)選擇金融產品注重流動性而非回報率；及(3)嚴格的內部控制程序，如分級報告制度、年度預算控制及定期審核。所有投資計劃均須經總經理及首席財務官審閱及預先批准。我們認為，投資低風險金融產品有助風險可控的手頭現金保值，且我們預期於[編纂]後繼續進行該等投資活動。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已抵押存款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包括現金及銀行結餘。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29,091	20,066	58,147
定期存款	—	933	33
	—	933	33
減：在建工程已抵押定期存款	—	(933)	(33)
	—	(933)	(3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091	20,066	58,147

截至2015年12月3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大幅增加，主要歸因於[編纂]前投資所得款項人民幣51.2百萬元，部分被利潤分派人民幣81.0百萬元所抵銷。

貿易應付款項

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主要指就港口費用應付的款項。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貿易應付款項分別為人民幣2.0百萬元、人民幣2.2百萬元及人民幣4.1百萬元。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貿易應付款項詳情。

	截至12月31日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2,005	2,205	4,096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貿易應付款項整體穩定。截至2015年12月31日，貿易應付款項大幅增加主要由於就付款我們花費了更長的時間與黃驊港的港口公司磋商，故應付港口費用增加。

財務資料

貿易應付款項均不計息且通常按90日的信貸期結清。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

	截至12月31日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內	1,897	2,170	4,027
三至六個月	16	-	-
六個月至一年	-	1	1
一至兩年	92	13	61
兩至三年	-	21	3
三年以上	-	-	4
合計	2,005	2,205	4,096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貿易應付款項平均周轉日數。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貿易應付款項周轉日數 ⁽¹⁾	15	13	15

(1) 貿易應付款項周轉日數乃以年初及年末貿易應付款項平均值除以相關年度的銷售成本再乘以365日計算得出。

2015年貿易應付款項周轉日數增加，主要歸因於我們應付予黃驊港港口公司的未支付港口收費。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未拖欠可能對我們的財務狀況產生重大不利影響的貿易應付款項。

財務資料

客戶墊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

客戶墊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主要指客戶墊款、應計薪金、工資及福利、其他應納稅款以及其他應付款項。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客戶墊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分別為人民幣19.4百萬元、人民幣23.4百萬元及人民幣75.6百萬元。該等增加主要由於往績記錄期間僱員薪金持續增加（總體上與業務拓展一致）及未償付建設業務設施款項增加。詳情請參閱「業務－物業－在建工程」。截至2015年12月31日，應付股東款項指就2015年12月的股權轉讓交易應付境內股東華夏力鴻的對價結餘。請參閱「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公司重組－轉讓華夏力鴻股本權益」。未償付餘款已於2016年1月結清。客戶墊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不計息且並無固定結算期限。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客戶墊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的詳情。

	截至12月31日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墊款	453	389	616
應計薪金、工資及福利	14,296	16,954	17,771
其他應納稅款	683	574	582
應付廠房、物業及設備業主款項	2,511	4,687	1,805
應付股東款項	–	–	47,877
其他	1,487	784	6,907
合計	<u>19,430</u>	<u>23,388</u>	<u>75,558</u>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有關進一步討論的資料，請參閱「－債務及或有負債」。

股東權益

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12月31日，我們的權益總額分別為人民幣72.5百萬元、人民幣110.3百萬元及人民幣61.0百萬元。我們的戰略投資者包括中龍及Hotek Asia。詳情請參閱「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編纂]前投資」。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我們的保留利潤（即可分派予股東的儲備）為人民幣33.2百萬元。

財務資料

流動資金及資本資源

業務經營及擴張計劃需大量資金，包括升級現有煤炭檢測設備及技術及建立新的服務設施。過去，我們主要通過經營所得現金、借款所得款項及股東注資滿足我們的資本開支及營運資金需求。

現金流量

下表載列所示期間我們的現金流量概述。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35,694	52,515	39,397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17,299)	(61,288)	(13,628)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淨額	(2,129)	(252)	11,55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 淨額	<u>16,266</u>	<u>(9,025)</u>	<u>37,328</u>
外匯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	—	753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2,825	29,091	20,066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091	20,066	58,147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我們自經營活動獲得的現金流入主要來自於提供服務。經營活動現金流出主要包括煤炭檢測設備、稱重儀表及化學物質付款、港口費用付款、僱員薪酬及福利及其他經營開支。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反映了經調整非現金項目（如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及營運資金項目變動之影響後我們的所得稅前利潤。

2015年，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39.4百萬元，主要歸因於稅前利潤人民幣33.0百萬元（經調整以反映：隨著業務量增加，貿易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11.5百萬元），部分被加回以下各項所抵銷：(1)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人民幣7.2百萬元；(2)應計專業顧問就[編纂]所提供服務的費用人民幣10.0百萬元；及(3)貿易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1.9百萬元）。

財務資料

2014年，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52.5百萬元，主要歸因於稅前利潤人民幣44.6百萬元，部分被加回以下各項所抵銷：(1)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人民幣7.5百萬元；及(2)貿易應收款項減少人民幣6.8百萬元（主要由於我們加大收款力度，改善了流動資金狀況）。

2013年，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35.7百萬元，主要歸因於稅前利潤人民幣40.7百萬元，經調整以反映隨著業務量增加，貿易應收款項增加人民幣12.5百萬元，部分被加回以下各項所抵銷：(1)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人民幣6.0百萬元；及(2)客戶墊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增加人民幣6.3百萬元（主要由於僱員薪金增加）。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主要指(1)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所付現金；及(2)各報告期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所付現金。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淨額

2013年，我們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主要由於償還關聯方借款人民幣2.0百萬元。2015年，我們的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主要由於(1)總額為人民幣50.0百萬元的新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及(2)向戰略投資者發行股份所得款項人民幣51.2百萬元，部分被(1)分派股息人民幣81.0百萬元；及(2)支付專業顧問就[編纂]所提供服務的費用人民幣7.9百萬元所抵銷。

資本管理

我們資本管理的首要目的是保障我們持續經營的能力，並維持穩健的資本比率，從而支持我們的業務及實現股東價值最大化。我們根據經濟情況變動及相關資產的風險特徵管理並調整資本結構。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我們可調整派付予股東的股息、向股東退還資本或通過發行新股權籌資。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改變管理資本的目的、政策或程序。

財務資料

營運資金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流動資產及流動負債。

	截至12月31日			截至2016年 4月30日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流動資產				
存貨	401	305	–	–
貿易應收款項	25,053	17,180	29,039	39,888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712	4,091	9,339	10,504
可供出售投資	11,000	31,500	26,000	15,500
已抵押存款	–	933	33	3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091	20,066	58,147	7,675
流動資產總值	68,257	74,075	122,558	73,600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005	2,205	4,096	8,470
客戶墊款、其他應付款項及 應計項目	19,430	23,388	75,558	21,063
計息銀行貸款	–	–	30,000	20,000
應納稅款	1,698	1,530	4,603	4,628
流動負債總額	23,133	27,123	114,257	54,161
流動資產淨值	45,124	46,952	8,301	19,439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營運資金狀況總體上維持穩定。截至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4月30日，我們的流動資產淨值大幅下降，主要由於在2015年分派利潤人民幣81.0百萬元。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客戶墊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大幅增加，主要由於2015年12月的股權轉讓交易應付華夏力鴻境內股東的對價結餘。詳情請參閱「歷史、重組及公司架構－公司重組－轉讓華夏力鴻股本權益」。未償付餘款已於2016年1月結清。

截至2016年4月30日，我們目前並無其他股息分派計劃，因此我們相信[編纂]後流動資金風險會降低。放眼未來，我們擬通過密切配對資產與負債的到期概況繼續增強流動資金風險管理能力。

考慮到我們現有的財務資源，包括預期經營所得現金及[編纂]估計所得款項淨額，董事認為，我們擁有充足的營運資金滿足目前及自本文件日期起至少未來12個月內的營運資金需求。

財務資料

資本開支及承擔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資本開支主要包括為購買經營相關物業、廠房及設備所產生開支。於2013年、2014年及2015年，我們的資本開支分別為人民幣7.0百萬元、人民幣42.7百萬元及人民幣18.1百萬元。

我們預計[編纂]完成後將產生額外資本開支，主要歸因於建設新的服務設施。我們擬通過結合經營活動現金流量及[編纂]估計[編纂]淨額為計劃資本開支提供資金。請參閱「未來計劃及[編纂]」。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的資本承擔：

	截至12月31日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土地使用權：			
已訂約但未撥備	1,575	2,272	9,982

經營租賃承擔

我們租賃多項經營租賃物業用作辦公物業、實驗室及倉庫。該等租賃不可撤銷，租期為1年至10年，據此，我們繳付固定月租金。概無租賃包括任何或有租金或租約續訂權。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到期的經營租賃承擔。

	截至12月31日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以內	3,231	4,949	2,886
一年以上五年以內 (包括首尾兩年)	6,298	5,136	3,145
五年以上	2,225	1,625	1,050
合計	11,754	11,710	7,081

財務資料

債務及或有負債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債務主要包括銀行借款及個人借款，均以人民幣計值。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債務組成部分。

	截至12月31日			截至2016年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4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流動				
短期銀行貸款	-	-	30,000	20,000
其他借款	-	-	-	-
非流動				
其他借款	-	-	20,000	20,000
應付利息	-	-	260	573
合計	-	-	50,260	40,573

截至2015年12月31日及2016年4月30日，我們的債務主要反映(1)自商業銀行獲得的有擔保短期貸款；及(2)自獨立第三方個人獲得的無擔保貸款。該筆銀行貸款於2016年6月到期，年利率為5.7%，由一名獨立第三方提供擔保，且以抵押我們截至2016年4月30日賬面值為人民幣23.1百萬元的投資物業以及依據日期為2016年3月7日的質押協議質押人民幣11.9百萬元的貿易應收款項作為反擔保。質押前，兩名股東（李向利先生及張愛英女士）向銀行提供個人擔保，並向該獨立第三方提供個人反擔保。個人擔保及反擔保均已於2016年3月14日解除。於2018年9月到期的第三方借款年利率為4.75%。該筆第三方借款的貸款人為一名商人，從事（其中包括）房地產開發及建築業，亦為李向利先生的世交。我們公平磋商該貸款的條款（包括利率）。我們預計將於借款到期時主要以經營所得現金償還該等借款。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無任何未動用銀行融通。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向持牌金融機構獲取融資並未遇到任何困難。然而，由於自非銀行渠道取得的貸款期限通常更靈活（包括對貸款所得項用途的限制更少）及審批流程更便捷，故我們選擇非銀行金融渠道。

我們的銀行借款所得款項主要用作營運資金，而第三方借款所得款項則用作派付股息。詳情請參閱「一股息」。根據銀行貸款協議，我們受若干限制性條款約束，該等條款要求我們在進行重大企業交易（如產生大量債務、兼併及整合、減少註冊資本、變更控制權、重大投資及出售大量資產等可能影響貸款人利益的事件）前須獲得貸款人的事先書面同意。於往績記錄期間及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不知悉任何有關我們未遵守銀行貸款項下的任何重大承諾或銀行貸款嚴重違約而導致貸款人採取任何行動的事件。

財務資料

截至2016年4月30日（就本債務聲明而言的最後可行日期），除本文件所披露者外，我們並無任何已發行或同意將予發行的借貸資本或債務證券、未償還銀行透支及承兌負債或其他類似債務、債權證、按揭、抵押或貸款或承兌信貸、融資租賃或租購承擔或擔保或重大或有負債。董事確認，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的債務及或有負債自2016年4月30日起並無重大不利變動。

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我們並無訂立任何資產負債表外安排。

主要財務比率

	截至12月31日止年度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
盈利比率			
毛利率 ⁽¹⁾	58.7	56.1	51.6
純利率 ⁽²⁾	30.0	27.2	17.7
權益回報率 ⁽³⁾	48.8	34.5	45.3
資產總值回報率 ⁽⁴⁾	36.8	27.7	14.1
流動比率			
流動比率 ⁽⁵⁾	295.1	273.1	107.3
資本充足率			
資本負債比率 ⁽⁶⁾	0.0	0.0	82.0

(1) 毛利率乃按各年度毛利除以各相關年度收入並乘以100.0%計算。

(2) 純利率乃按各年度利潤除以各相關年度收入並乘以100.0%計算。

(3) 權益回報率乃按年內利潤除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並乘以100.0%計算。

(4) 資產總值回報率乃按年內利潤除以資產總值並乘以100.0%計算。

(5) 流動比率乃按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並乘以100.0%計算。

(6) 資本負債比率乃按債務總額除以權益總額並乘以100.0%計算。

財務資料

毛利率

有關影響往績記錄期間毛利率的因素的討論，請參閱「－經營業績」。

純利率

截至2013年、2014年及2015年，我們的純利率分別為30.0%、27.2%及17.7%。於往績記錄期間，影響純利率的主要因素與影響毛利率的主要因素相同。請參閱「－經營業績」。2015年的純利率降低，亦歸因於已產生的與[編纂]有關的[編纂]。

權益回報率

權益回報率由2013年的48.8%降至2014年的34.5%，主要由於2014年利潤增加8.1%而儲備增加66.8%。2015年的權益回報率增至45.3%，主要由於2015年儲備減少55.2%，主要用於利潤分派。

資產總值回報率

資產總值回報率由2013年的36.8%降至2014年的27.7%，主要由於年內購買一項用於投資的商業物業所致。2015年的資產總值回報率進一步減至14.1%，主要由於2015年分派利潤人民幣81.0百萬元。

流動比率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通常保持平穩的營運資金狀況。截至2015年12月31日，我們的流動比率大幅降低，主要原因是2015年借款總額達到人民幣50.0百萬元。

資本負債比率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主要依賴經營所得現金為業務增長提供資金。截至2015年12月31日，我們的資本負債比率大幅增長，主要原因是2015年借款總額達人民幣50.0百萬元。

財務資料

關聯方交易

我們於2009年11月自股東兼執行董事張愛英女士借入無擔保貸款人民幣3.3百萬元，期限為三年。該貸款的年利率為5.4%，逾期貸款的罰款利率為5.8%。截至2013年12月31日，我們已悉數償還該筆貸款的未償還餘額及利息。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與關聯方進行的交易。

	截至12月31日		
	2013年	2014年	2015年
	(人民幣千元)		
已向或應向股東張愛英支付的其他借款利息開支	88	—	—
合計	88	—	—

在我們發展的早期階段，當時無其他融資渠道，我們便向張愛英女士借款用於翻新若干經營設施。隨著業務增加，我們開始向獨立於我們的人士或機構借款以支持經營。

於2015年6月，我們自一家商業銀行借入一筆本金為人民幣30.0百萬元的短期貸款，該項貸款由一名獨立第三方以抵押我們截至2016年4月30日賬面值為人民幣23.1百萬元的投資物業以及根據日期為2016年3月7日的質押協議質押人民幣11.9百萬元的貿易應收款項作為反擔保。質押前，李向利先生及張愛英女士向銀行提供個人擔保，並向該獨立第三方提供個人反擔保。個人擔保及反擔保均已於2016年3月14日解除。

有關我們關聯方交易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3。董事確認，該等關聯方交易乃按被視為公平合理的一般商業條款進行且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並無影響我們往績記錄期間的經營業績或使我們的過往業績不能如實反映未來表現。

財務風險

我們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已抵押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主要目的是為經營提供資金。我們的多項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如貿易應收款項及貿易應付款項）均直接來自於經營活動。

我們在日常業務過程中面臨多種財務風險，主要包括信貸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及利率風險。有關財務風險管理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36。

財務資料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因客戶或交易方未能履約而產生損失的風險。

我們僅與獲認可及信譽良好的交易方開展交易。我們的政策規定，有意與我們開展信貸交易的所有客戶均須通過信貸驗證程序（計及有關客戶的財務狀況及與我們的過往交易情況）。此外，我們會持續監管應收款項結餘，我們並未面臨重大壞賬風險。管理層會評估我們現有及潛在客戶的信譽，並確保客戶擁有充足的項目資金及資金來源。我們並不需要抵押物。

我們的其他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項、可供出售金融工具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該等金融資產的信貸風險由交易方違約引起。最高信貸風險與該等資產的賬面值相當。

貿易應收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可供出售金融工具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所產生信貸風險的定量數據於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0至23中披露。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指資金於負債到期後無法償付負債的風險。流動資金風險可能因金融資產及負債到期的金額或期限搭配不當而產生。我們的流動資金主要有賴於我們維持充足的經營所得現金流入的能力。我們的財務部門監控現金流量預測，以確保我們有充足的營運資金來滿足我們的營運需求。

財務資料

下表載列截至所示日期我們金融資產及負債（按合同未貼現現金流量計）的到期情況。

	截至2013年 12月31日		
	1年內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2,005
計入客戶墊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的金融負債			3,998
合計			6,003
	截至2014年 12月31日		
	1年內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2,205
計入客戶墊款、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項目的金融負債			5,471
合計			7,676
	截至2015年12月31日		
	1年內	第3年	合計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4,096	-	4,096
計入客戶墊款、其他應付款項及 應計項目的金融負債	56,589	-	56,589
計息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	30,000	20,000	50,000
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的應付利息	618	2,850	3,468
合計	91,303	22,850	114,153

利率風險

我們受現金流量利率風險的影響，該等風險由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定期存款及按浮動利率計息的借款的當時市場利率波動引起。管理層認為該等銀行結餘對利率的波動並不敏感。

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主要與固定利率銀行貸款及其他借款有關。我們的利率組合由管理層監察。

財務資料

[編纂]

[編纂]相關[編纂]主要包括[編纂]佣金及專業費用，假設[編纂]為每股[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範圍的中位數），則[編纂]相關[編纂]預計約為[編纂]百萬港元（人民幣[編纂]百萬元），包括[編纂]佣金[編纂]百萬港元及其他開支[編纂]百萬港元。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產生的[編纂]約為人民幣[編纂]百萬元，其中約人民幣[編纂]百萬元計入往績記錄期間的綜合全面收益表，其餘約人民幣[編纂]百萬元入賬列作遞延[編纂]且將於[編纂]完成後撥充資本及從股份溢價中扣除。我們預期，[編纂]完成後，將進一步產生[編纂]佣金及其他[編纂]約人民幣[編纂]百萬元（包括[編纂]佣金約人民幣[編纂]百萬元），其中約人民幣[編纂]百萬元將計入綜合全面收益表，約人民幣[編纂]百萬元將從股份溢價中扣除。

股息

2015年，我們以現金及獨立第三方個人提供的借款人民幣20.0百萬元宣派及派付利潤分派人民幣81.0百萬元。

我們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控股公司。未來股息的派付及其金額將取決於能否從附屬公司收取股息。我們及附屬公司的分派亦可能受我們或附屬公司未來可能訂立的銀行信貸融通或貸款協議或其他協議中任何限制性契諾約束。

目前，我們並未預先釐定股息支付率。實際分派予股東的股息金額將視乎我們的盈利及財務狀況、營運要求、資本要求及董事可能視為相關的任何其他狀況而定，且需獲股東批准。董事會可全權酌情建議作出任何股息分派。過往股息分派記錄未必能用作釐定我們未來可能宣派或派付股息水平的參考或基準。

須根據[編纂]作出的披露

董事確認，截至最後可行日期，在股份於聯交所[編纂]時，概無任何引致須遵守[編纂]第13.13至13.19[編纂]項下披露規定的情況。

可供分配儲備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本公司可供分派的儲備為人民幣33.2百萬元。

財務資料

[編纂]

財務資料

物業權益

下表載列截至2015年12月31日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中我們的物業與截至2016年4月30日本文件附錄三物業估值的對賬。

	截至2015年 12月31日	截至2016年 4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本文件附錄三物業估值所載截至2016年 4月30日的物業估值		46,960
截至2015年12月31日的賬面淨值：		
物業	54,242	
減：自2015年12月31日至2016年4月30日期間 物業的折舊	(552)	
本集團截至2016年4月30日的物業賬面淨值		53,690
重估虧損（除企業所得稅及土地增值稅前）		(6,730)

人民幣6.7百萬元重估虧損乃主要由於我們的物業估值師根據其估值方法對截至2016年4月30日位於滄州的物業作出的估值低於我們於2014年底就該物業支付的購買價。我們認為該溢價屬合理，因為有關物業位於港口附近具戰略意義的位置，有助於業務擴張，且購買該物業符合業務發展。

最新會計聲明

請參閱本文件附錄一會計師報告附註2.3。

無重大不利變動

董事確認，截至本文件日期，我們的財務、經營或交易狀況自2015年12月31日以來並未出現任何重大不利變動。